

#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调整2021年度利润分配总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因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，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。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20 元（含税）不变，利润分配总额由 4.53 亿元（含税）元调整为 456,659,350.00 元（含税）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概述

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、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经决议，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具体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.0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2,263,279,45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.53 亿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85%。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情况、经营现状、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分配后的留存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。2021 年度，公司不进行送红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20 元（含税）不变，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金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 sse. com. cn)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(临 2022-026)。

## 二、调整利润分配总额的说明

2022 年 5 月 24 日,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,公司总股本由 2,263,279,450 股增加至 2,283,296,750 股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》(临 2022-034)。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,公司本次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,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2,283,296,75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20 元(含税),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 456,659,350.00 元(含税)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相应调整为 85.90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7 日